

###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河南智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河南智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参加内蒙古师范大学的内蒙古师范大学体育场馆维修工程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内蒙古师范大学体育场馆维修工程，属于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河南智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6人，营业收入为11129.4万元，资产总额为4812.9万元<sup>1</sup>，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智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15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 河南智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10329MA44XA9N0U	注册资本:	45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伊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行业	建筑业
成立日期	2016年03月01日	行业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 经营异常信息
-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企业黑名单信息
-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门户网站 行政系统 NMGZC-C-G-260041-1 第 1 包 2026-03-12 11:03:31



河南智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6-03-12 11:03:31